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XJGL-2401171）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郑州市

一、招标条件

本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招标人为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第一标段：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第二标段：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第三标段：开封校区南院公共浴室（BOT）。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3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第一标段；（002）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第二标段；（003）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第三标段；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第一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符合以下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

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和提供 2024 年 6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2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2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第二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符合以下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和提供 2024 年 6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2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

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003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第三标段)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符合以下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4年6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和提供2024年6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2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号文;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4 年 11 月 11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4 年 11 月 15 日 17 时 30 分

获取方式：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凤鸣路建业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8023 室
方式：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资料包括以下资料（1）授权委托书（须注明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2）企业营业执照；响应人需提供加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开标后，仍将由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核，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售价：500 元/标段（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凤鸣路建业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8024 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凤鸣路建业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8024 会议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按要求在 2024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项目编号：XJGL-2401171

2、采购项目名称：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项目、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与公共浴室（BOT）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1）标包划分：本项目划分为三个标段；

第一标段：郑州校区热水和直饮水（BOT）；

第二标段：开封校区南院热水和直饮水（BOT）；

第三标段：开封校区南院公共浴室（BOT）。

(2) 项目主要内容:

第一标段: 郑州校区各宿舍楼、教学楼、实训楼内安装热水和直饮水项目; 由合作服务商投资负责热水器管道等的整体改造、防水处理、水电路敷设和饮水设备等设备的安装、运营和维护。投放饮水机设备数量参照空间面积大小和该层学生公寓楼入住学生人数, 按照每层不低于 1 台的比例, 每栋宿舍楼不低于 6 台, 共计投入不低于 40 台。由入住学生自愿按流量付费使用。

第二标段: 开封校区南院各宿舍楼、教学楼、实训楼内安装热水和直饮水项目; 由合作服务商投资负责热水器管道等的整体改造、防水处理、水电路敷设和饮水设备等设备的安装、运营和维护。投放饮水机设备数量参照空间面积大小和该层学生公寓楼入住学生人数, 按照每层不低于 2 台的比例, 每栋宿舍楼不低于 10 台, 共计投入不低于 30 台。由入住学生自愿按流量付费使用。

第三标段: 为改善宿舍内部洗浴环境, 提升服务水平, 委托企业投资对宿舍内洗浴设备及装修进行升级改造并经营, 同时负责系统设备的日常维护、检修、维修。含对宿舍内洗浴内外的供水、水电管理系统、洗浴等软硬件、设施设备及相关配套的基础设施的装饰装修和升级改造, 改善及增加软硬件设施设备, 改造后的经营与管理。确保按时足量正常供应, 满足师生正常洗浴需求。

洗浴消费收入由投资运营方收取并管理, 运营方的热水收费系统可以采用 IC 卡或微信、支付宝等支付方式。

投资运营方使用的水、电、气用量按电表、水表和燃气表计量的实际消耗执行; 水、电、气价格根据学校支付给水、电、气供应部门的收费标准执行。

由运营方全权负责项目的投资、设计、建设、设备采购及安装(含水、电表及计费系统等), 同时负责热水系统的日常维护、检修、维修。

在合同有效期内, 运营方应严格服从学校管理及严格遵守学校相关规章制度。充分利用自身的技术管理手段, 发现问题及时响应维修, 发生的维护、维修等费用由运营方承担。

(3) 合作方式: 本项目采用 BOT 管理运营模式。委托社会企业投入设备设施、改造并运营管理。学校提供学校目前现有条件, 投资运营方负责投资建设和日常运营与维护, 并为学校师生提供优质的服务。

(4) 服务对象: 仅为本校师生。

(5) 建设安装工期:

第一标段: 自甲方下达进场通知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第二标段：自甲方下达进场通知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完成

第三标段：自甲方下达进场通知之日起 60 日历天内完成。

(6) 经营期限：5 年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符合以下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若公司成立时间不足的，按实际成立年限提供审计报告)；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或出具书面承诺（格式自拟，加盖单位公章）)；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4 年 6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凭据和提供 2024 年 6 月份(含)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缴纳凭证（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关证明文件）)；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2.2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此项查询以信用中国网站自动链接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为准)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提供查询结果页面截图，若有不良记录执行财库【2016】125 号文；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公示的公司信息、股东或投资人信息）。

2.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1、时间：2024 年 11 月 1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15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3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凤鸣路建业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8023 室

3、方式: 获取磋商文件时须提供资料包括以下资料

(1) 授权委托书 (须注明授权委托人联系方式及电子邮箱);

(2) 企业营业执照;

响应人需提供盖公章的复印件一套, 应对资料的真实性、合规性负责; 开标后, 仍将由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材料进行审核, 不符合资格条件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4、售价: 500 元/标段 (售后不退)

四、响应文件提交时间

1、时间: 2024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凤鸣路建业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8024 会议室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 2024 年 11 月 21 日 09 时 30 分 (北京时间)

2、地点: 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凤鸣路建业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8024 会议室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公告同时在《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七、其他补充事宜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 采购人不予受理。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采购人: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地 址: 郑州市郑上路 548 号

联系人: 徐老师

联系方式: 0371-86638856

代理机构: 河南星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 1188 号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联系人: 刘先生

联系方式: 0371-65716639 15939988671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郑上路 548 号

联 系 人：徐老师

电 话：0371-8663885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星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中州大道 1188 号置地广场 B 座 8 楼

联 系 人：刘先生

电 话：0371-65716639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